

吉首大学继续教育学院

继教字[2024]3号

关于做好2024届成人高等教育本科 毕业论文答辩工作的通知

各校外教学点：

为进一步落实教高函[2018]8号文件精神，结合学院今年的工作部署，为加强对我校成人高等教育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的质量监控和过程管理，保证2024届成人高等教育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的质量，各教学点请于2024年4月7日前将2024届毕业论文答辩工作安排上交学院，学院将组织随机检查。请各教学点保存好进行毕业论文答辩的各类资料（文件、图片、影像资料等，背景须有“吉首大学***教学点2024届成人高等教育本科毕业论文答辩”字样），届时与毕业生材料一并提交学院。

吉首大学继续教育学院

2024年3月29日

431011000184